法規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自來水事業處　函

地址：10672臺北市大安區長興街131號
承辦人：張立錚
電話：02-87335802
傳真：02-87335944
電子信箱：biggun@water.gov.taipei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水技字第106310553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重申建案於105年1月21日以後開工者，須依據經濟部水利署105年1月20日經水事字第10531004850號函規定辦理，並請再次轉知所屬會員配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經濟部水利署105年1月20日經水事字第10531004850號函及105年5月2日經水事字第10531042030號函規定，本處業已完成修正「臺北自來水事業處自來水用水設備審圖、檢驗、設計作業手冊」部分條文，並於105年12月15日以北市水技字第10532633000號函貴公會在案。

二、申請檢驗建案於105年1月21日以後開工者，請務必依本處新修訂「臺北自來水事業處自來水用水設備審圖、檢驗、設計作業手冊」第三章檢驗3-6報驗作業流程一、受理：（三）檢驗應備文件第5點規定配合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、台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
副本：電2017-01-12交換14:20章

理事長	會務常務理事	財務常務理事	主任委員	秘書長	副秘書長	承辦人

全國建築師公會
收文 106年1月17日
第0070號

法規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自來水事業處　函

地址：10672臺北市大安區長興街131號
承辦人：張立錚
電話：02-87335802
傳真：02-87335944
電子信箱：biggun@water.gov.taipei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水技字第106310553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重申建案於105年1月21日以後開工者，須依據經濟部水利署105年1月20日經水事字第10531004850號函規定辦理，並請再次轉知所屬會員配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經濟部水利署105年1月20日經水事字第10531004850號函及105年5月2日經水事字第10531042030號函規定，本處業已完成修正「臺北自來水事業處自來水用水設備審圖、檢驗、設計作業手冊」部分條文，並於105年12月15日以北市水技字第10532633000號函貴公會在案。

二、申請檢驗建案於105年1月21日以後開工者，請務必依本處新修訂「臺北自來水事業處自來水用水設備審圖、檢驗、設計作業手冊」第三章檢驗3-6報驗作業流程一、受理：（三）檢驗應備文件第5點規定配合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、台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7-01-12 14:49:20